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力勁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L.K.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8)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力勁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收入	3	<b>1,710,964</b>	1,331,799
銷售成本	5	<b>(1,258,228)</b>	(1,018,458)
毛利		<b>452,736</b>	313,341
其他收入	3	<b>17,419</b>	16,620
其他收益淨額	4	<b>247</b>	19,105
出售物業收益	7	<b>33,320</b>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63,782)
銷售及分銷費用	5	<b>(169,616)</b>	(143,196)
一般及行政費用	5	<b>(191,424)</b>	(152,667)
經營溢利／(虧損)		<b>142,682</b>	(10,579)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虧損)	93,111	(46,34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差額	30,622	18,47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價值變動	<u>111</u>	<u>-</u>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除稅後)	<u>123,844</u>	<u>(27,868)</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23,824	(27,504)
非控股權益	<u>20</u>	<u>(364)</u>
	<u>123,844</u>	<u>(27,868)</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無形資產		24,562	25,3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75,391	1,049,055
投資物業		68,880	66,360
土地使用權		348,667	348,173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	–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		30,244	28,367
已付按金		27,246	20,307
遞延所得稅資產		54,714	46,811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11,882	8,889
其他應收款項		2,730	2,69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912	7,801
受限制銀行結餘		11,390	18,279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1,663,618</b>	<b>1,622,051</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315,234	1,126,902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1,029,441	949,775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164,870	195,442
受限制銀行結餘		109,528	79,90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不包括銀行透支)		276,392	353,853
		2,895,465	2,705,874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	6,358
<b>流動資產總值</b>		<b>2,895,465</b>	<b>2,712,232</b>
<b>資產總值</b>		<b>4,559,083</b>	<b>4,334,283</b>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權益</b>		
股本	113,177	113,177
儲備	1,009,826	979,093
保留盈利	<u>754,701</u>	<u>661,610</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1,877,704</b>	1,753,880
非控股權益	<u>299</u>	<u>279</u>
<b>權益總額</b>	<b><u>1,878,003</u></b>	<u>1,754,159</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5,310	5,183
借款	327,942	202,807
其他應付款項	<u>10,567</u>	<u>11,075</u>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u>343,819</u></b>	<u>219,065</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 按金及應計費用	12 1,214,590	1,126,509
衍生金融工具	-	-
借款	1,073,360	1,201,485
即期所得稅負債	<u>49,311</u>	<u>33,065</u>
<b>流動負債總額</b>	<b><u>2,337,261</u></b>	<u>2,361,059</u>
<b>負債總額</b>	<b><u>2,681,080</u></b>	<u>2,580,124</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u>4,559,083</u></b>	<u>4,334,283</u>
<b>流動資產淨值</b>	<b><u>558,204</u></b>	<u>351,173</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u>2,221,822</u></b>	<u>1,973,224</u>

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此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董事合理預期本集團擁有足夠資源於可預見將來繼續營運。因此，本集團繼續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應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如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述)所採用者一致。

中期所得稅乃採用將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之稅率累計。

### a. 本集團採納對現行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下列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本集團會計期間首次強制實行。採納該等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投資實體」；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金融工具：呈報－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資產減值－披露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衍生工具更新及對沖會計之延續」；及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註釋第21號「徵稅」。

**b. 尚未生效且尚未被本集團提早採納之新準則及現行準則之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sup>4</sup>；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監管遞延賬戶」<sup>2</sup>；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sup>3</sup>；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修訂「綜合財務報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sup>2</sup>；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合營安排—收購共同經營權益之會計法」<sup>2</sup>；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無形資產」，澄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sup>2</sup>；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農業」，農業：結果實的植物<sup>2</sup>；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僱員福利—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sup>1</sup>；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獨立財務報表—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sup>2</sup>；
- 二零一二年年度改進項目<sup>1</sup>；
- 二零一三年年度改進項目<sup>1</sup>；及
- 二零一四年年度改進項目<sup>2</sup>。

<sup>1</sup>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將於首次應用期間應用此等新訂準則及對現行準則之修訂。本集團現正評估採納上述新訂準則及對現行準則之修訂的影響，惟尚未能說明上述新訂準則及對現行準則之修訂會否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2 分類資料

本集團根據主要業務決策者(「主要業務決策者」)審閱以作出策略性決定之內部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類。分類業績指各申報分類之期內溢利/(虧損)。此乃向本集團管理層呈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之方式。

用於呈報分類業績之方式為「經營溢利/(虧損)」，即扣除財務收入、融資成本及所得稅前之溢利/(虧損)。為計算出經營溢利/(虧損)，本集團之溢利/(虧損)對並未指定屬於個別分類之項目作出進一步調整。

本集團分為三個主要申報分類。

- (i) 壓鑄機
- (ii) 注塑機
- (iii) 電腦數控(「CNC」)加工中心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一名客戶之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約12%(二零一三年：13%)。該收入來自壓鑄機及CNC加工中心分類。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類業績如下：

	未經審核					
	壓鑄機 千港元	注塑機 千港元	CNC 加工中心 千港元	分類合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1,133,794	305,218	271,952	1,710,964	-	1,710,964
內部分類銷售	71,939	-	-	71,939	(71,939)	-
	<u>1,205,733</u>	<u>305,218</u>	<u>271,952</u>	<u>1,782,903</u>	<u>(71,939)</u>	<u>1,710,964</u>
業績						
分類業績	<u>75,613</u>	<u>54,267</u>	<u>29,698</u>	<u>159,578</u>	<u>-</u>	159,578
行政費用						(16,896)
財務收入						2,340
融資成本						(30,394)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溢利						<u>1,499</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116,127</u>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類業績如下：

	未經審核					合計 千港元
	壓鑄機 千港元	注塑機 千港元	CNC 加工中心 千港元	分類合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b>收入</b>						
對外銷售	838,218	297,527	196,054	1,331,799	-	1,331,799
內部分類銷售	50,661	-	-	50,661	(50,661)	-
	<u>888,879</u>	<u>297,527</u>	<u>196,054</u>	<u>1,382,460</u>	<u>(50,661)</u>	<u>1,331,799</u>
<b>業績</b>						
分類業績	<u>47,482</u>	<u>21,292</u>	<u>659</u>	<u>69,433</u>	<u>-</u>	69,433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						(63,782)
行政費用						(16,230)
財務收入						2,151
融資成本						(33,179)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1,788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溢利						<u>1,448</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38,371)</u>

分類間之銷售乃按公平基準進行。向主要業務決策者呈報來自外部之收入時，按與簡明綜合收益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 分類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申報分類分析之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壓鑄機 千港元	注塑機 千港元	CNC 加工中心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b>資產</b>				
分類資產	2,912,912	894,477	716,315	4,523,704
未分配資產				<u>35,379</u>
綜合資產總值				<u><b>4,559,083</b></u>
<b>負債</b>				
分類負債	2,061,185	270,719	326,257	2,658,161
未分配負債				<u>22,919</u>
綜合負債總額				<u><b>2,681,080</b></u>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壓鑄機 千港元	注塑機 千港元	CNC 加工中心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b>資產</b>				
分類資產	2,869,259	882,674	549,504	4,301,437
未分配資產				<u>32,846</u>
綜合資產總值				<u><b>4,334,283</b></u>
<b>負債</b>				
分類負債	2,108,091	257,400	192,801	2,558,292
未分配負債				<u>21,832</u>
綜合負債總額				<u><b>2,580,124</b></u>

為監察分類表現及於分類間分配資源：

- 除公司資產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外，所有資產會分配至各申報分類。
- 除公司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外，所有負債會分配至各申報分類。
- 分類共同承擔之負債按分類資產比例分配。

### 3 收入及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壓鑄機	1,133,794	838,218
注塑機	305,218	297,527
CNC加工中心	271,952	196,054
	<u>1,710,964</u>	<u>1,331,799</u>
其他收入		
已退回增值稅	11,959	10,396
其他政府補貼	1,495	2,669
租金收入	2,272	896
雜項收入	1,693	2,659
	<u>17,419</u>	<u>16,620</u>
收入及其他收入總額	<u>1,728,383</u>	<u>1,348,419</u>

#### 4 其他收益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1,833	3,447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297)	1,429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淨額	-	(46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289)	1,248
業務合併時重新計量收益	-	13,443
	<u>247</u>	<u>19,105</u>

#### 5 開支—按性質劃分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1,106,115	828,022
製成品及在製品之存貨變動	(157,687)	(40,136)
員工成本	246,931	215,750
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之供款	22,720	21,753
土地使用權攤銷	3,865	2,866
商標攤銷 <sup>1</sup>	97	106
專利攤銷 <sup>1</sup>	107	107
開發成本及其他攤銷 <sup>2</sup>	2,624	2,38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9,089	53,882
研究成本	13,938	13,825
運費	38,024	20,365
核數師酬金	1,845	1,770
應收貿易款項之減值撥備	5,895	6,948
存貨撇減 <sup>2</sup>	10,686	10,795
財務擔保合約虧損	24,187	3,488
其他開支	240,832	172,393
	<u>1,619,268</u>	<u>1,314,321</u>
明細如下：		
銷售成本	1,258,228	1,018,458
銷售及分銷費用	169,616	143,196
一般及行政費用	191,424	152,667
	<u>1,619,268</u>	<u>1,314,321</u>

<sup>1</sup> 已計入一般及行政費用

<sup>2</sup> 已計入銷售成本

## 6 融資成本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財務收入：		
短期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2,340	2,151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	(31,864)	(33,519)
不設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開支	(1,763)	(2,187)
減：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中資本化(附註)	3,233	2,527
	<u>(30,394)</u>	<u>(33,179)</u>
	<u>(28,054)</u>	<u>(31,028)</u>

附註：期內撥充資本之借款成本在一般借款組合中產生，並按合資格資產開支使用資本化比率3.8%(二零一三年：4.0%)計算。

## 7 出售物業收益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地盤面積約11,378平方米的地塊及建於該地塊上的永久及臨時建築，以及公用設施及消防及其他配套設施(總賬面淨值6,358,000港元)已完成出售。33,320,000港元之收益已於簡明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 8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包括：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中國所得稅	22,956	8,407
—海外稅	7,528	1,527
—香港利得稅	—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6
	<u>30,484</u>	<u>9,940</u>
遞延所得稅	<u>(7,468)</u>	<u>(1,967)</u>
所得稅開支	<u>23,016</u>	<u>7,973</u>

所得稅開支乃根據管理層對在整個財政年度內預期之加權平均年度所得稅稅率而作出之最佳估計予以確認。

根據適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之附屬公司須按25%之法定稅率繳納所得稅(二零一三年：25%)。

若干深圳、中山、寧波及上海之附屬公司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有權於三個年度享有15%之特許稅率。該等附屬公司有權於稅務優惠期屆滿時再次申請稅務優惠待遇。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自中國附屬公司所賺溢利獲分派之股息，將須繳付預扣所得稅。除非按稅務條約減免，否則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細則規定有關股息之預扣所得稅率為10%。根據中國及香港之雙重徵稅安排，香港稅務居民公司可就從中國收取之股息享有5%之較低預扣稅率。預扣稅撥備計入遞延稅項。

於香港成立之附屬公司於期內須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三年：16.5%)繳納香港利得稅。由於香港成立之附屬公司有未運用稅項虧損可抵銷本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或本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本期間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一三年：無)。

海外利得稅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就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 9 每股盈利／(虧損)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期內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93,091,000港元(二零一三年：虧損45,980,00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1,131,765,000股(二零一三年：1,131,765,000股)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千港元)	<u>93,091</u>	<u>(45,980)</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131,765</u>	<u>1,131,765</u>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港仙)	<u>8.2</u>	<u>(4.1)</u>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已兌換，就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計算。本公司設有兩類潛在攤薄普通股：永久可換股證券及購股權。永久可換股證券乃假設已兌換為普通股。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可發行之股份乃潛在攤薄普通股。已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之貨幣價值進行計算，以釐定可按公平值(按本公司普通股之每年平均股份市價釐定)收購之股份數目。於上文計算所得之普通股數目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應已發行之股份數目比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93,091</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131,765
假設兌換永久可換股證券(千股)	58,000
購股權調整(千股)	<u>352</u>
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190,117</u>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u>7.8</u>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兌換所有永久可換股證券及未行使購股權會對每股虧損造成反攤薄效應。因此，於計算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攤薄影響。

## 10 中期股息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議決不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 11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1,067,262	887,876
減：減值撥備	<u>(77,043)</u>	<u>(70,914)</u>
應收票據	990,219	816,962
	<u>51,104</u>	<u>141,702</u>
減：於一年後到期並列作非流動資產之結餘	1,041,323	958,664
	<u>(11,882)</u>	<u>(8,889)</u>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	<u><b>1,029,441</b></u>	<u><b>949,775</b></u>

應收貿易款項之減值撥備金額為77,04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70,914,000港元)。個別應收款項之減值主要與個別客戶有關，其可收回性存疑。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款項總額之賬齡分析：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90日內	597,834	459,353
91至180日	157,815	142,942
181至365日	90,849	96,884
一年以上	<u>220,764</u>	<u>188,697</u>
	<u><b>1,067,262</b></u>	<u><b>887,876</b></u>

應收票據之到期日一般介乎一至六個月不等。

出售予客戶之貨品以交貨付現或記賬方式付款。客戶一般須於落實採購訂單時支付按金，餘款將於交付貨品予客戶時支付。部分客戶獲授還款期介乎一個月至六個月之信貸期。本集團亦以分期付款方式出售貨品予若干客戶，銷售所得款項一般於六個月至十二個月內攤還。



## 12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按金及應計費用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633,064	589,499
應付票據	97,597	75,766
貿易及其他按金及預收款項	197,034	227,425
應計薪金、花紅及員工福利	74,180	66,420
應計銷售佣金	29,828	32,057
應付增值稅	57,848	40,117
其他	125,039	95,225
	<b><u>1,214,590</u></b>	<b><u>1,126,509</u></b>

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90日內	530,916	479,373
91至180日	87,577	93,331
181至365日	3,893	7,610
一年以上	10,678	9,185
	<b><u>633,064</u></b>	<b><u>589,499</u></b>

應付票據之到期日一般介乎一至六個月不等。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本集團錄得營業額1,710,96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331,799,000港元增長28%。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完成出售位於廣東省中山市東升鎮的舊廠房其中第二幅地塊(面積11,378平方米)，確認33,320,000港元收益。計及該項收益後，回顧期內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為93,091,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虧損45,980,000港元。

盈利與去年同期比較由虧轉盈，主要原因是本集團營業額有所增加，尤其意大利全資子公司IDRA的增加尤其顯著，由去年同期的145,913,000港元增長158%至回顧期的376,323,000港元。同時亦因為完成出售前述的本集團中山舊廠房第二幅地塊，確認產生33,320,000港元收益。

在區域市場方面，中國大陸市場的營業額比去年同期增長13%至1,290,077,000港元。由於IDRA在歐洲及美洲市場之營業額顯著提昇，海外市場(含IDRA)的營業額大幅增長119%至420,887,000港元。

回顧期內，中國市場由於經濟持續放緩，產能過剩現象明顯，房地產市場仍然受壓，加上工資成本上升，流動資金緊絀，營商環境充滿挑戰。海外市場方面，雖然美國市場持續復蘇，但過程緩慢，歐洲市場仍然受通縮陰影籠罩，購買力不振，巴西和印度市場依然疲弱。

## 壓鑄機

回顧期內，本集團壓鑄機及周邊設備業務營業額為1,133,79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838,218,000港元增長35%；其中中國大陸市場的營業額為762,145,000港元，比去年同期的673,120,000港元增長13%；而海外市場(含IDRA)的營業額為371,649,000港元，比去年同期的165,098,000港元增長125%。

## 注塑機

回顧期內，本集團注塑機業務營業額為305,21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297,527,000港元錄得3%的增長，增長主要來自中大型注塑機在海外市場銷售有所突破。

本集團位於廣東省中山市東升鎮的舊廠房地盤合共二幅地塊總面積為21,182平方米，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與當地地產商中山市慧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簽署買賣協議，將此二幅地塊以總代價人民幣7,000萬元出售予該地產商。第一幅地塊面積9,804平方米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完成過戶手續，第二幅地塊面積11,378平方米亦於回顧期內完成過戶手續。

同時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在廣東省中山市東升鎮合共購買三幅土地總地盤面積共88,000平方米，用以興建注塑機新生產廠房。此新廠房基建工程已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啟動，預期於二零一五年底前完成。新廠房完成後將成為本集團華南地區注塑機的生產總部。本集團現時將根據售後租回安排繼續於舊廠房生產注塑機，直至搬進新廠房。

## 電腦數控(CNC)加工中心

回顧期內，本集團CNC加工中心業務營業額為271,95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196,054,000港元增長39%，主要因為對智能手機產品的需求增加。

## 財務回顧

回顧期內，本集團整體業務毛利率為26%，較去年同期的24%有所提升，其中主要是壓鑄機業務(含IDRA)營業額和CNC加工中心業務營業額均有所增長，因而可以提升規模經濟，尤以IDRA營業額增長較為顯著。

銷售及分銷費用為169,61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43,196,000港元增加18%，主要是壓鑄機業務和CNC加工中心業務的營業額都有增長，令工資及其他相關的費用如銷售佣金、運輸和差旅費等都有所增加。

一般及行政費用為191,42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52,667,000港元增加25%，其中原因是工資增加。同時，集團為個別客戶的設備按揭貸款提供擔保，於回顧期內其中一客戶進入破產清算程序，集團代其墊付欠款予貸款銀行並作出相應撥備。集團已聯同該銀行，委託律師處理收回按揭抵押設備。

研究與開發相關費用為33,965,000港元。比去年同期的33,082,000港元增加3%。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九月為阜新金達鋼鐵鑄造有限公司的欠款59,869,000港元作出減值撥備，現已採取法律行動以收回欠款。

## 研究與開發(研發)

### 壓鑄機研發

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優化第三代高端中型壓鑄機「給力」系列「IMPRESS III PLUS+」，以及大型兩板式壓鑄機「FORTECH」系列，都是以節能、環保、高效等優點廣受市場歡迎。

同時，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收購上海普萊克斯的餘下股權，因而提升了開發和配置自動化周邊設備的能力，能夠為客戶提供一站式的服務方案，亦為客戶提高競爭力。

### 注塑機研發

回顧期內，本集團兩板式「FORZA」注塑機系列已拓展至4,500噸超大型注塑機，並將繼續開發更大噸位的兩板式注塑機，以配合市場對高精度超大型注塑機的需求，尤其是汽車部件市場。「FORZA」注塑機具備高精度、高效、節能等優點。

為滿足市場對多色注塑機的需求，本集團除了開發三色車燈罩專用注塑機外，亦同時研發了中小型的雙色注塑機。本集團亦與北京化工大學共同研發微結構注塑機，具有高精度高速注射的性能，主要是應用在生產精密電子、生物醫療、光學、微光學及基因工程等領域。

### 電腦數控(CNC)加工中心研發

回顧期內，本集團加強高速龍門立式加工中心的產品系列。同時，本集團亦開發出高速小型加工中心「BTC」系列，此系列產品的優點是高產能，三軸高速切削，交換工作台及五軸同動，以提供多方位客戶需求。本集團之CNC加工中心系列廣泛應用於3C產品後加工、汽車配件加工及模具製造以及其他高精密的部件加工等領域。

## 展望

展望下半年，中國經濟在過去數年高速增長後，現在已經放緩，正處於結構調整過程中，而滙豐本年十一月中國製造業採購經理指數(PMI)初值降至50的盛衰分界線，而第三季GDP增長僅為7.3%，顯示經濟依然面臨嚴重下行壓力，預期增長將不能達到7.5%之目標。中國政府將繼續以審慎步伐進行深化改革，並調整經濟結構由出口型轉為內需型。同時，中國國務院將會以更大力度推出定向寬鬆政策，包括下調貸款基準利率，以紓解企業融資成本，促進經濟活動，並保就業。所以預期中國經濟將會以平穩發展，但期間因為深化改革會帶來不同程度的波動。

海外市場方面，美國經濟已逐步溫和復蘇，而採購經理指數已由本年一月之51.3回升至十月之59。但是，美國聯儲局已停止買債，將會對資金的供應做成壓力，同時，亦會推高融資成本。另一方面，油價下滑至兩年新低。能源價格下跌，將進一步帶動消費信心和企業盈利，亦有利緩和通脹壓力。巴西市場仍然低迷。印度政府在總統大選後，已定下新一輪刺激經濟方案並普遍受到市場歡迎。歐洲市場仍然疲弱，歐盟經濟持續受困。本年十一月的綜合PMI新訂單指數初值，是自二零一三年七月以來，首次跌穿50盛衰分界線至49.9，並有可能滑向通縮。因此，將迫使歐盟各國領導竭盡所能挽救經濟，並可能進一步推出量化寬鬆政策。

總體而言下半年經濟仍然波動、複雜和不確定，營商環境仍然困難，本集團繼續秉承在過去逾三十年所累積的良好品牌信譽和優良客戶基楚，會不斷研發創新，優化產品設計，提高服務質素，提昇營運效率，並會以保守審慎政策以應對可能面臨的挑戰，使集團可以穩健持續發展。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一般以其經營業務所得內部現金流量及現有銀行融資撥付。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達276,39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53,853,000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淨額對權益總額比率計算)約為60%(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60%)。

附註：負債淨額按借款總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物計算。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資本結構全部由1,131,765,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組成。未償還借款總額為1,401,30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404,292,000港元)，其中約77%為短期貸款。借款總額中約10%按固定利率還息。

## 財務擔保

本集團就授予本集團若干客戶以採購其產品之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擔保。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銀行授予客戶而獲本集團擔保之未償還貸款達364,29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42,103,000港元)。

## 資產抵押

本集團銀行融資或財務擔保合約以本集團資產作抵押，包括受限制銀行結餘、土地使用權、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及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賬面值合共為774,33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771,042,000港元)。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資本開支承擔143,34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5,728,000港元)。

##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約4,000名全職員工。本期間之員工成本為269,651,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37,503,000港元)。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按市場趨勢、未來計劃及個人表現釐定。此外，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強制性公積金、國家社會福利計劃及購股權計劃等其他員工福利。

## 中期股息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議決不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回顧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並無完全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之規定。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應以特定之年期委任，並須接受重選。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胡勇敏先生並無特定委任年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曾耀強先生及呂明華博士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胡勇敏先生組成。曾耀強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機制，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彼於回顧期內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 審閱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 刊載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本公司網站([www.lktechnology.com](http://www.lktechnology.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載。載有上市規則規定所有資料之二零一四／一五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以上網站刊載。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張俏英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俏英女士、曹陽先生、劉卓銘先生、謝小斯先生及王新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胡勇敏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紹濟博士、呂明華博士，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曾耀強先生。